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 2024-051

债券代码：185567、250772 债券简称：22 格地 02、23 格地 01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经初步筹划，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拟置出所持有的上海、重庆、三亚等地相关房地产开发业务对应的资产负债及上市公司相关对外债务，并置入珠海市免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免税集团”）不低于 51% 股权，如存在估值差额部分将以现金方式补足（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或配套募集资金的行为，本次资产置换涉及的具体资产范围尚需交易双方进一步协商确定。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公司原重组方案为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珠海免税集团 100% 股权并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原重组方案”）。2024 年 7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对原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申请撤回原重组方案申请文件，并对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撤回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申请文件并拟对原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重大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4）。

鉴于公司拟对原重组方案的调整构成重大调整，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撤回原重组方案申请文件的申请，并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收到上交所《关于终止对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于 2024 年 7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审核的决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7）。

原重组方案终止后，调整后重组方案相关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交易具体方案仍需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调整后的交易方案仍需与交易对方就具体内容最终协商一致，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和审批程序。本次交易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包括但不限于能否与交易对方就具体交易方案最终协商一致，能否通过上市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能否获得相关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其他可能涉及的批准或核准，以及实施完成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八日